

浅论新形势下宗教工作

特点及主要对策



包俊英

巴彦淖尔市是多种宗教并存的地区,也是内蒙古自治区宗教工作重点地区之一。主要有佛教(含藏传佛教和汉佛教等)、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多种宗教传入该地区历史悠久,且拥有众多的信徒。近年来,由于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方针政策,总体上,宗教是稳定的。但也必须看到,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宗教领域呈现出一些不容忽视的新情况、新特点。所以必须分析掌握当前宗教工作面临的形势及其特点,加强和改进宗教工作,健全完善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对策措施,确保社会政治稳定和国家安全,保持边疆稳定,这已成为关系到巩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和巩固我党执政地位的重要政治任务。

一、分析掌握新形势下宗教工作新特点,切实增强做好新时期宗教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民族、宗教无小事”,宗教问题具有长期性、群众性、民族性、国际性和复杂性的特点,只有高度重视和妥善处理,才有利于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保持社会长治久安。当前,一些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对我国进行的渗透活动加剧,渗透表现出渠道更加多样,范围更加扩大,形式更加隐蔽,手段更加现代化,渗透态势更加明显的特征,已经对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和我党的执政地位构成了现实威胁。

利用宗教对我国实施西化、分化,是西方敌对势力对我国的一项长期战略,这由来已久。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国际反华势力把利用宗教进行渗透作为对我国进行西化、分化图谋的“最佳武器”,企图冲击我基层政权和主流意识形态,与我争夺群众,并通过各种渠道和手段,插手干预我宗教事务。天主教界个别国家建立起了针对我国的新的“神圣同盟”,极力推行“合一共融”战略,企图重新控制我国天主教的领导权,进而改变我国主流意识形态,达到推翻中国共产党、改变社会主义制度的目的。境外基督教势力加紧实施所谓的“松土工程”,推行“福音西进计划”,深入我国中西部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传教,同我争夺信教群众。达赖集团在西方敌对势力的支持和操纵下,蓄意推进“西藏问题”国际化。一些伊斯兰教国家和伊斯兰教组织通过招收我国内穆斯

林青年到境外学习,在国内开办阿语学校和经文学校及组织策动零散朝觐等方式,传播泛伊斯兰主义和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煽动宗教狂热。一些外国邪教组织也秘密潜入我国,谋求发展。在改革开放条件下,境外利用宗教的渗透已将他们的触角延伸到我国社会的各个领域,特别向文化、学术、教育、出版等领域提出“文化宣教”、“文化浸透”的口号,向境内大量偷运攻击我党和政府以及宗教政策的宣传品,竭力扩大其思想影响,企图挑起和煽动信教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不满情绪。此类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现象,不胜枚举。总之,境外利用宗教对我国进行渗透形势十分复杂,使我们党的宗教工作面临着重大考验。我市属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是抵御境外利用宗教渗透的前沿阵地,所以,一定要认清形势,加强防范,牢牢把握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主动权。

对于新形势下宗教工作面临的复杂性,我们必须有一个准确的判断和把握。这是我们做好宗教工作、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前

提。我们要从巩固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政权,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宗教存在的长期性、复杂性,特别是新形势下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不断巩固和发展边疆地区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边疆安宁的政治局面,切实把包括信教群众在内的广大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力量凝聚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上来。

二、抓住重点,牢牢掌握新形势下宗教工作主动权

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是一场复杂尖锐的政治斗争。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必须抓住重点,牢牢掌握新形势下宗教的主动权。概括地讲,要实现“四个突破,一个加强”。

(一)在认真学习贯彻《宗教事务条例》、努力提高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的能力和水平上实现突破。国务院颁布的《宗教事务条例》于2005年3月1日起正式实施。这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宗教工作,切实加强宗教工作领导的重要体现,也是宗教工作法制化、规范化的重要标志。我们要利用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的有利时机,全面执行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善于因势利导,趋利避害,在切实解决宗教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有效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过程中,不断提高宗教工作水平。宗教事务作为社会事务的一部分,政府必须依法管理,保护合法,制止非法,抵御渗透,打击犯罪。要继续毫不动摇地坚持独立自主自办的原则,鼓励和支持宗教界继续发扬爱国爱教、团结进步、服务社会的优良传统,在积极与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方面不断有新进展,使宗教与社会之间、宗教与宗教之间和睦相处,使信教群众同不信教群众,信仰不同宗教的群众,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团结协作,共同努力。

(二)在着力解决宗教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上实现突破。我们要结合本地区的实际,采取有效措施,着力在解决宗教领域和宗教工作中存在重点、难点问题上下功夫。天主教工作要牢牢掌握主动权,抓紧自选自圣主教,加强各级爱国会建设。推进和支持民主办教,努力在教育转化

地下势力骨干的方面取得新的进展。基督教工作重在治乱。要集中治理和经常性管理相结合,堵和疏相结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重点解决私设聚会点、原教派活动和自封传道人等问题,进一步总结和推广“以堂带点”的工作经验,制止活动混乱现象,遏制信教人数增长过快的势头。要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抵御和挫败境外基督教对我实施“福音西进”、“松土工程”等图谋,及时依法取缔打着基督教旗号的各类邪教,教育争取受蒙蔽的群众。要进一步做好藏传佛教工作,密切注意达赖集团与西方敌对势力相互勾结和分裂破坏活动的新动向,坚决与达赖集团做斗争,维护喇嘛教界的稳定。要切实加大汉传佛教工作力度,坚决制止一些地方和企业借佛敛财,乱建庙宇,滥建露天大佛的活动。要继续做好伊斯兰教界的“朝觐”工作,实行有组织、有计划朝觐,制止零散朝觐,切实把朝觐活动纳入正常的轨道。

(三)在打击与防范并重,严防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上实现突破。要积极支持公安、安全部门工作,及时掌握境外宗教组织对我进行渗透活动的动向,提高防范、控制和依法处置能力,依法打击利用宗教进行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依法取缔打着宗教旗号的各类邪教组织。要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的治理整顿,切实维护宗教活动场所的正常有序。涉及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的各类纠纷,要按照宗教政策妥善处理,防止侵犯宗教界合法权益。对利用民族、宗教问题制造事端的人,要揭露其别有用心目的,依法惩处。要妥善处理涉及宗教因素的各种人民内部矛盾和突发性事件,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应该注意把握问题的性质,是什么问题就是什么问题,不能不分青红皂白地把什么问题都与民族、宗教问题扯在一起。要正确把握扩大对外开放与抵御渗透的关系,既要大力推进开放,同时又要对境外利用宗教加紧渗透问题做到心中有数,掌握主动,提高防范和处置的能力。要把认真研究对外开放新形势下反渗透的对策和措施,善于在扩大开放中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为边疆地区加大对外开放力度、加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要在掌握领导权不动摇,切实加强爱国宗教力量建设上实现突破。加快爱国宗教力量建设,培养宗教界代表人物,目的就是要把宗教团体的领导权牢牢掌握在爱国爱教的宗教人士手中。要支持和帮助爱国宗教组织加强自身建设,积极物色和培养爱国爱教后备力量,为爱国宗教组织领导班子的新老交替做好积极的准备。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宗教教职人员尤其是中青年教职人员进行培养教育,形成爱国爱教新一代骨干力量。要坚持“政治上团结合作、信仰上互相尊重”的原则,加强与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联系,与他们交朋友,倾听他们的意见,了解他们的需要,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对于宗教界代表人士,既要注意培养、安排,也要加强教育、引导,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维护大局意识,不断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五)加强党对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领导,是做好新形势宗教工作的根本保证。重视并善于做好宗教工作,是领导干部政治上成熟的一个表现,也是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必然要求。改革开放条件下的宗教工作呈现出许多不同于过去的特点,趋于更复杂化。鉴于此,统战、宗教以及各有关部门经常向党委、政府反映汇报宗教工作问题。使党委、政府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保证国家长治久安、维护边疆稳定、实现全面建设小康宏伟目标的高度,切实加强宗教工作的领导,具体来讲,在以下三个方面下功夫。

首先,在落实责任、齐抓共管上下功夫。在党委、政府领导下形成领导责任体系,切实把宗教工作列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共同研究和处理宗教领域出现的重大问题。推进宗教政策的落实,逐步解决好宗教事业费,宗教突发事件处置费,统战、宗教部门工作经费,宗教团体办公经费,宗教团体神职人员生活补贴,宗教培训经费,宗教自养及宗教房地产遗留问题。当前,要坚持“属地管理”的原则,经常分析情况、研究对策、制定措施,分地区分部门分宗教进行指导,切实抓好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工作。在党委、政府领导下,要建立健全抵御渗透工作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调动和发挥各方面积极性,支持和督促各部门履行职责。统战部门作为党委的职能

部门,要加强对宗教方面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协调。政府宗教工作部门作为政府的职能部门和行政执法主体,要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各有关部门要各负其责、互通信息、加强协作、形成合力,共同做好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各项工作。

其次,在立足基层、强化基础上下功夫,党的基层组织是我们党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也是我们党的优势所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工作必须立足于基层,落实到基层,使分布在各条战线、各个领域,直接联系社会各阶层群众的基层党组织,真正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要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切实改变一些基层组织软弱涣散、对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抵御无力的状况,按照有关规定教育、处理好信仰宗教和参加宗教活动的党员。要建立健全旗县、苏木乡镇、嘎查村三级宗教事务管理网络和苏木乡镇、嘎查村两级宗教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基层信息员制度,牢固基层工作基础,切实把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工作落实到基层工作的各个环节。基层组织和干部要真心实意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广泛开展社会互助和公益活动,以健康向上的文化引导丰富群众的精神生活,努力改善党群干群关系,增强党和政府的影响和凝聚力。

第三要在培养队伍、提高素质上下功夫。加强宗教工作,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关键在于加大对党政领导、宗教工作干部和宗教界代表人士三支队伍的培养和培训力度,努力提高宗教工作干部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的能力和水平。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宗教工作干部要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全面理解和正确贯彻党的宗教政策,掌握必要的宗教知识,努力提高处理复杂宗教事务、驾驭宗教工作的能力。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在实施大规模干部培训的“动力工程”和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中,把党的宗教理论、政策和《宗教事务条例》作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列入教学计划,不断提高广大干部的宗教工作政治理论水平和思想政治素质,确保党的宗教政策得到全面正确贯彻。

(作者系巴彦淖尔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浅论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特点及主要对策

作者: [包俊英](#)
作者单位: [巴彦淖尔市委统战部](#)
刊名: [内蒙古统战理论研究](#)
英文刊名: [INNER MONGOLIA THEORY RESEARCH OF UNITED FRONT](#)
年, 卷(期): 2005, ""(4)
被引用次数: 0次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nmgtzllj200504011.aspx

授权使用: 广东商学院图书馆(gdsxy), 授权号: a88217d6-349a-4ffc-8eb6-9e4d007a5efe

下载时间: 2010年12月15日